

义马市水利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规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将义马市水利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3 条，公开内容涵盖政策文件、优化营商环境、生产安全等相关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义马市水利局依申请公开信息数量为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加强政务公开平台的规范化建设。一是及时更新公开指南、维护并保障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内超链接可用性。二是严格遵循“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进行信息发布审核，凡对外公开的信息，必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保密审查。定期检索公开目录中公开信息的标题、内容、排版等，保障网站建设质量和信息发布质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注重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和管理，加强了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和维护，及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各版块内容更新和信息上传。

（五）监督保障情况。2024 年我局加强对政务工作人员的监督管理，建立长效管理机制，采取定期及不定期检查的方式强化监督工作，积极解决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接受上级政府和社会各界的监督，及时回应和处理相关投诉、举报和建议。配合做好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工作，接受专业机构的监督和指导。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605.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中，我局在政务公开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进步，但与此同时还存在一下短板：

1.政策宣传解读的质量和效果有待提升。

2.政策到达度和知晓度需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我局将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

1.加强信息公开的时效性，确保信息能够及时发布。

2.开展重要政策的宣传解读，提高政策解读的质量和效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报告事项